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醋卫华先生因任期届满，已于近期辞任了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醋卫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醋卫华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余利文女士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余利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余利文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

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余利文女士已承诺尽快参加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并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若独立董事候选人余利文女士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余利文女士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均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成员：杨云、曹海毅、游昌乔、陈元、赵亚青
2. 提名委员会成员：林锋、游昌乔、**余利文**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赵亚青、曹海毅、林锋
4. 审计委员会成员：**余利文**、杨云、赵亚青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相关董事会决议；
2. 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2024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余利文，女，1969年9月出生，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位，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先后担任湖南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会计咨询委员会专家、湖南省正高会计师职称评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长期从事企业财务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大型企业财务管理经验，曾担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财务共享中心主任、财务部主任等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利文女士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